

证券代码：870916

证券简称：ST 雷利股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胡宏峻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薛源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余才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海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包延年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第七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季超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刘晓圆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周云燕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8 月 22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四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胡宏峻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薛源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

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《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》

《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